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道路交通事故資料申請書** | 編號： |
| 發生時間 | 年 月 日 時 分 |
| 地點 | 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
|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地址 |  |
| 與當事人關係 | □本人 駕駛車號： □受當事人 委託；駕駛車號： □當事人之利害關係人  |
| 申請事項 | 茲因於上列時間、地點發生道路交通事故，請核發下例資料：□ 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乙份。 (事故發生30日後可申請) |
| 臨櫃由請取件預定取件日期 | 請於案件申請**30**天後，撥打電話查詢取件。 | 案件編號 |  |
| 處理員警 |  |
| 申請人簽章： （印）當事人簽章： （印）(非當事人委託者免填)身分證統一編號：地 址：電 話：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 |
| 備註 | 申請或取件時請攜帶身分證正本、印章。 |

受理單位： 業務單位： 核稿： 批示：

附註：

1. 本表可印製一式二聯，一份交申請人，另ㄧ份送案卷保存單位辦理(分局或審核小組)
2. 有閞申請他造當事人個人資料，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關法令規定，不得違法利用。於無再用之必要時，應予以銷毀。